

# 山西农业大学教务处

教务字（2020）第 16 号

## 关于开展 2020 年度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 各学院：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山西省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认定工作的通知》（晋教高〔2020〕19 号）有关精神，学校决定开展 2020 年度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申报工作。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范围

2020 年度申报的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无专业类要求，无计划限制，达到要求即认定。

### 二、申报要求

1. 项目负责人须为申报高校正式聘用的教师，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教学能力强，师德好，积极投身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教学改革。项目团队组成结构合理、人员稳定，须保障线上线下教学应用正常有序进行。

2. 申报的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应为高校开展实验教学的基本单元，符合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的要求。凡涉及国家保密要求的项目均不能申报。

3. 申报项目应是面向实验教学培养目标，针对实物实验安全性差、难以实现、成本高昂、时空限制等方面原因不便开展的实验教学任务。项目应实现实验核心要素，项目的仿真度应着力于还原真实实验的教学要求、实验原理、操作环境及互动感受。

4. 申报项目应支撑学生综合能力培养，纳入本专业教学计划，至少满足 2 个课时的实验教学需求，学生实际参与的交互性实验操作步骤须不少于 10 步，原则上不少于两个学期的实际教学应用。原则上不少于 1 个学期的实际教学应用。

5. 申报项目的实验教学设计须具有原创性。仅拥有实验软件系统使用权的项目，或者购买实验软件系统使用的，不在申报范围内。

6. 项目所属学校须对本实验项目全部内容独有或共有著作权,并确保项目内容及使用项目内容的行为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为保障获得认定后的共享服务工作,共有著作权的项目须经全部共有方同意,在项目获得认定后可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免费共享及进行其他符合项目需求的使用。建议学校进行与项目相关的软件著作权登记。

7. 申报项目的有效链接网址直接指向实验项目,且保持链接流畅;应确保所承诺的并发数以内网络实验请求及时响应和对超过并发数的实验请求提供排队提示服务。

### 三、申报材料

1. 《2020 年度山西省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申报表》(以下简称《申报表》(见附件 1))。

2. 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简介视频、教学引导视频。简介视频内容应包括实验教学项目的基本情况、项目特色、技术手段和应用情况等;教学引导视频内容应包括实验教学项目的实验目的、实验要求、操作流程等。项目简介与教学引导视频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2。

3. 《2020 年度山西省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推荐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见附件 3)。

### 四、申报注意事项

1. 计划申报的项目组可登录“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共享平台 <http://www.ilab-x.com>, 查阅教育部已认定的项目资料,从中学习借鉴。

2. 请各学院认真学习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本学院实际,积极开展项目申报。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5 日。请申报学院按时将加盖学院公章的《申报表》《汇总表》、项目简介视频和教学引导视频的移动存储介质报送教务处,以上 3 个电子文件组成 1 个文件夹,文件夹命名格式为:XXXX(学院)-XXXX(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电子版发至电子邮箱 2482617809@qq.com。

附件：

1. 2020 年度山西省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申报表
2. 2020 年度山西省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简介视频及教学引导视频技术要求
3. 2020 年度山西省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推荐汇总表
4. 山西省高等学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立项建设与认定办法（试行）

教 务 处

2020 年 5 月 3 日